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编号： 2013-034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宇顺电子（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宇顺”），于2013年5月3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登记注册，取得了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颁发的《公司注册证书》（编号：1901973）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税务局商业登记署颁发的《商业登记证》（登记证号码：61381665-000-05-13-4）。现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充分利用香港地区融资便利和汇率优势，有效促进公司跨国贸易及境外投资，公司于2013年5月3日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宇顺，法定股本为5万美元。

2、本次对外投资的审批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总经理享有本次投资的投资决策权，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投资属于境外投资，香港宇顺的设立已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核准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等相关政府部门备案（批准），并已办理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等相关程序，目前注册资金需待办理完开户行等手续后方可汇出。

5、投资主体介绍

公司是香港宇顺的唯一股东，无其他投资主体。

二、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情况

1、全资子公司的名称：

中文名称：宇顺电子（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UCCESS ELECTRONICS (H.K) TRADING CO., LIMITED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5 万美元

4、公司地址：MSC 3709 RM 1007 10/F HO KING CTR 2-16 FA YUEN ST MONGKOK
HONG KONG

5、经营范围：液晶显示器、触控屏及配件，电子通信产品批发、经营进出口

6、出资方式：香港宇顺由公司全额投资，投资金额为 5 万美元，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经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后，公司以自有外汇作为对香港公司投资的资金来源。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设立香港子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作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联络窗口，香港子公司的设立能促进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及时获取国际上最新的市场信息，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境外的知名度及竞争能力，加快公司的国际化进程。

2、利用境外平台，为公司境外投资及国际市场合作开发、技术引进与交流提供便利，并为未来公司向海外业务拓展提供通道。

3、利用香港的国际贸易优势，进一步拓展海外业务，发展公司的主营业务能力，不断开拓海外新的采购渠道，增加公司国际采购能力。

4、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利用香港税收、融资和汇率等优势，有效利用境外资金，降低融资成本，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设立香港子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1、法律风险：香港地区法律与内地法律存在一定差异，公司需要进一步了解和

熟悉香港地区贸易和投资法律体系，保证香港子公司依照香港法律合法合规运作，避免香港子公司运作过程中产生的法律风险。

2、财税风险：香港地区和内地的财税政策方面存在差异，公司财务部门目前在跨境财务操作方面水平尚需进一步提高。同时，公司需要加强对境外子公司财务管理内控的建设，避免出现公司资产流失或其他财务风险。

3、在香港设立子公司是目前多家国内企业采取的通行模式，在政策法规方面不存在障碍。但是香港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内地存在较大区别，且公司第一次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子公司，需熟悉并适应香港商业及文化环境，否则将会对公司的运作带来不便。同时，设立香港公司也存在一定的人才、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颁发的《公司注册证书》
- 2、香港特别行政区税务局商业登记署颁发的《商业登记证》
- 3、中国商务部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 4、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业务登记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